

证券代码：430406

证券简称：奥美格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## 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柳忠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,755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.22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###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代理董事会秘书柳忠先生出席了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了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，请审议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1675.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份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了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，请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1675.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份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财务报告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交了《2019年度财务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，请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1675.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份数

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0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了实施公司战略，合理支配公司资源，达到预期经营目标，特制订《2020年度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，请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1675.50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份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份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了《2019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，请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1675.50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份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份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，请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1675.50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份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份数

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,并同步修改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审议通过，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，请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份数 1675.5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份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份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莞泰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宾芳梅、杨美春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现行有效之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
广东奥美格传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7日